证券代码: 838413

证券简称: 易名科技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所持厦门标易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向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厦门标易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标易"或"交易标的")40%股权。

根据厦门良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厦良邦会审字(2018)第 S063 号《审计报告》及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闽中兴评字(2018)第 3004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8年2月28日,厦门标易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743,994.06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52,544,236.06元。在上述审计及评估的基础上,经协商确认以评估值作为本次交易厦门标易100%股权价值,对应本次交易所涉4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1,017,694.42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厦门标易股权,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述要求计算,以本次交易金额21,017,694.42元作为比照指标,该金额仅占本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审计报告尚未出具)经审计总资产的9.07%,净资产的17.25%,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对手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厦门标易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实到董事 4 名,缺席 1 名,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实施。

(四) 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原名厦门华博泰富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收购,并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告完成(详见 2016-032 公告)。上述购买事宜距本次交易已超过 12 个月,不存在《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述累计计算的情形。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为厦门市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2 号楼 202 室, 主要办公地点为厦门市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2 号楼 202 室, 法定代表人为骆海坚,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2,000,000.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为9135020073786628XK,主营业务为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互联网出版;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数字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其他文化用品批发;其他文化用品零售;互联网销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 厦门标易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300 万元

实缴资本: 5,300 万元

住所: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4号 503 室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 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广告的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其他未列明商务 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持股比例及出资情况: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厦门标易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认缴出资 2,120 万元,实缴出资 2,120 万元);齐斌持有厦门标易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认缴出资 3,180 万元,实缴出资 3,18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 经审计总资产 18,666,928.39 元, 负债为 6,922,934.33 元,净资产 11,743,994.06 元。经评估的总资产为 59,467,170.39 元、负债 6,922,934.33 元、净资产 52,544,236.06元。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 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 交易价格和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金额为 21,017,694.42 元。协议签订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50%,办妥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50%。

2、 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交易双方全部完成签章后成立,并经双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厦门标易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及评估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三) 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公司收到本次交易 50%股权价款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股权转让手续, 过户时间为工商登记日期。

五、本次出售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公司根据经营战略及发展规划需要做出,公司本次出售资产对挂牌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亦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决议》
 - (二)《关于转让厦门标易有限公司40%股权的协议书》
 - (三)《审计报告》(厦良邦会审字[2018]第 S063 号)
 - (四)《评估报告》(闽中兴评字(2018)第3004号)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